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承辦人：沈三齊
電話：06-2991111#7718
傳真：06-2982786
電子信箱：sandwichsss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局市地重劃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0404717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重劃會檢送第12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及相關資料一案，本局予以備查，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於會址公告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重劃會104年5月18日溪心自重字第1040518號函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91期溪心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(理事長：黃筱婷)

副本：本局市地重劃科

局長林燕山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